



中国太平
CHINA TAIPING

儲蓄及人壽保險



輝煌世代儲蓄計劃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AIPING LIFE INSURANCE(HONG KONG)COMPANY LIMITED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誠意推出輝煌世代儲蓄計劃(「本計劃」),提供潛在回報,助您的財富隨年月增長,為您和您的家人創造富饒豐盛的未來。本計劃讓您無限次轉換受保人及設定後續保單持有人和後續受保人,使保單的保障得以延續,並靈活地讓財富跨代傳承。



客戶可選擇購買本計劃作為獨立保單。此產品小冊子只供參考,並非及不構成保險契約的一部分,是為提供本計劃主要特點概覽而設。本計劃的精確條款及條件列載於保單條款。有關保障條款及條件之完整敘述,請參閱保單條款。此產品小冊子應與包括本產品附加資料及重要考慮因素的權益說明(如有)及有關的市場推廣資料(如有)一併閱覽。此外,本公司提醒您,請詳閱相關的產品資料(如有),並在需要時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客戶可以索取保單條款樣本以作參考之用。

計劃特點

無限次轉換受保人 財富世代傳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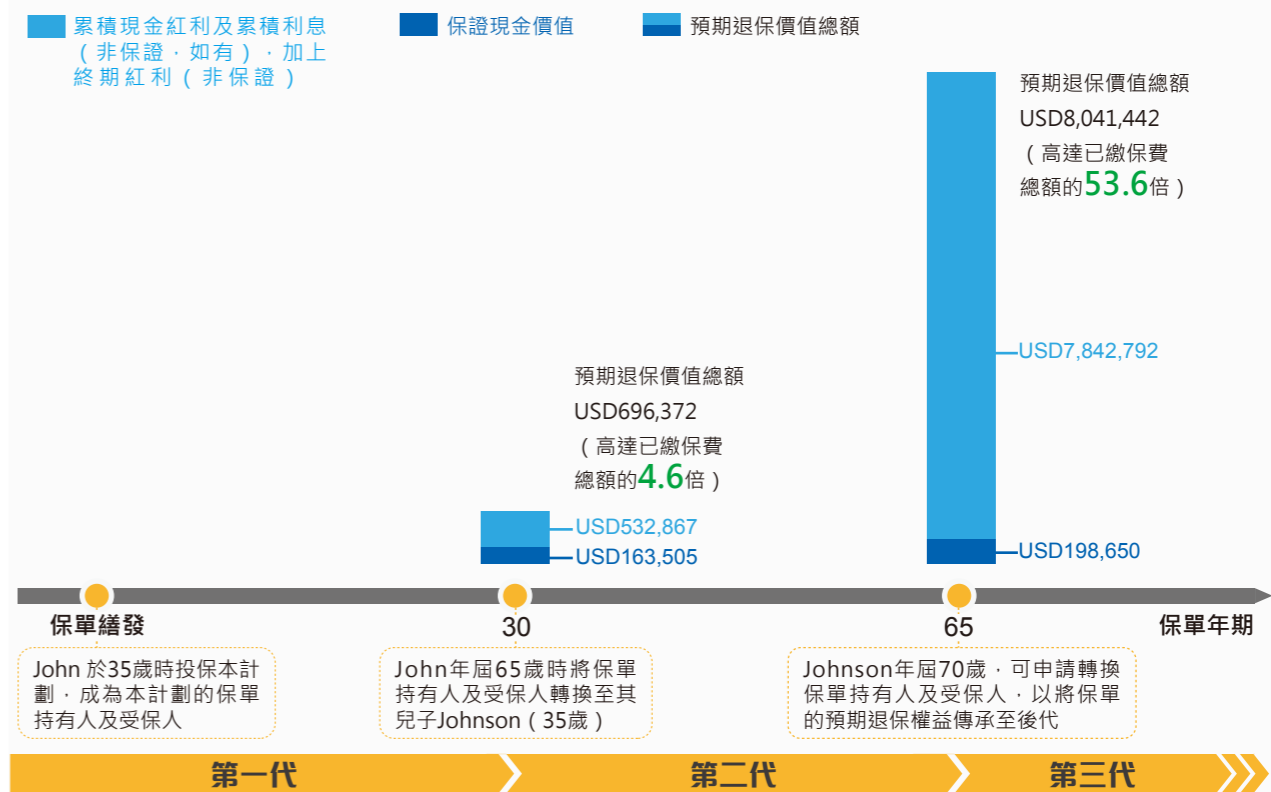
為了幫助您將財富及保障傳承予後代,轉換受保人選項^{1,2,3}容許您自第2個保單年度起,在受保人仍然在生的情況下,無限次申請轉換受保人。財富累積於轉換後得以延續,您的保單價值將可繼續增長,並由下一代繼承。

名義金額及保證現金價值將於有關轉換的生效日期當天保持不變,而保障年期將同時延至替代受保人130歲生日當天或緊接其後的保單週年日。

示例一

John是一名成功的財務主管,已婚、非吸煙並育有一個5歲大的兒子。他投保輝煌世代儲蓄計劃,期望透過長時間財富累積,把資產傳承予下一代。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	John	續發年齡:	35歲
保費年期:	5年	年繳保費:	USD30,000
繳費方式:	年繳	已繳保費總額:	USD150,000



以上個案乃屬假設並只作舉例說明之用。實際紅利並不保證, 並由本公司酌情決定。所有數字將作整數調整。
假設: 保單沒有任何預付保費、保單貸款、更改名義金額或部分提取。保單亦沒有尚欠本公司任何欠款, 而所有保費於到期時已被全數繳付。

計劃特點

保單延續選項¹

本計劃的保單延續選項¹讓您的保單於受保人身故後仍然維持生效。假若此選項已被選擇行使，而已故受保人及保單持有人為同一人，受益人將成為新保單持有人及新受保人；假若已故受保人並非保單持有人，受益人將於現有受保人身故後成為新受保人⁴。

名義金額及保證現金價值將於保單延續生效日期當天保持不變，而期滿日將會調整至新受保人130歲生日當天或緊接其後的保單週年日。

後續保單持有人及後續受保人 保單延續無憂

為了應對不測，您可以透過後續保單持有人選項^{1, 2, 5}在投保時要求指定後續保單持有人或於保單生效期間隨時更改保單的後續保單持有人（在保單沒有被轉讓的情況下），以便保單於現有保單持有人不幸身故時由後續保單持有人管理。

此外，自第2個保單年度起，在保單生效期間且受保人仍然在生時，您可以透過後續受保人選項^{1, 2, 6}為保單指定後續受保人。成功申請後，假若受保人不幸身故，後續受保人將成為新的受保人，而保單可於現有受保人身故後繼續維持生效。

財富累積

本計劃提供保證現金價值及潛在的現金紅利和終期紅利，助您輕鬆達成財富增值。

保證現金價值

本計劃提供保證現金價值，助您透過儲蓄累積財富。

現金紅利

於第1個保單年度完結當天及其後每個保單年度完結時，保單將獲發非保證現金紅利。您可選擇將現金紅利存放於保單內累積生息（如有），或經本公司批准後將之提取。

終期紅利

自第1個保單年度完結開始，本公司將於以下情況派發非保證的終期紅利：

- (i) 受保人於第1個保單年度完結時或之後身故（而保單延續選項¹或後續受保人選項^{1, 2, 6}並未被選擇）；或
- (ii) 保單於第1個保單年度完結時或之後退保；或
- (iii) 當您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時（受限於終期紅利鎖定選項條款的情況下）；或
- (iv) 保單到達其期滿日時。

計劃特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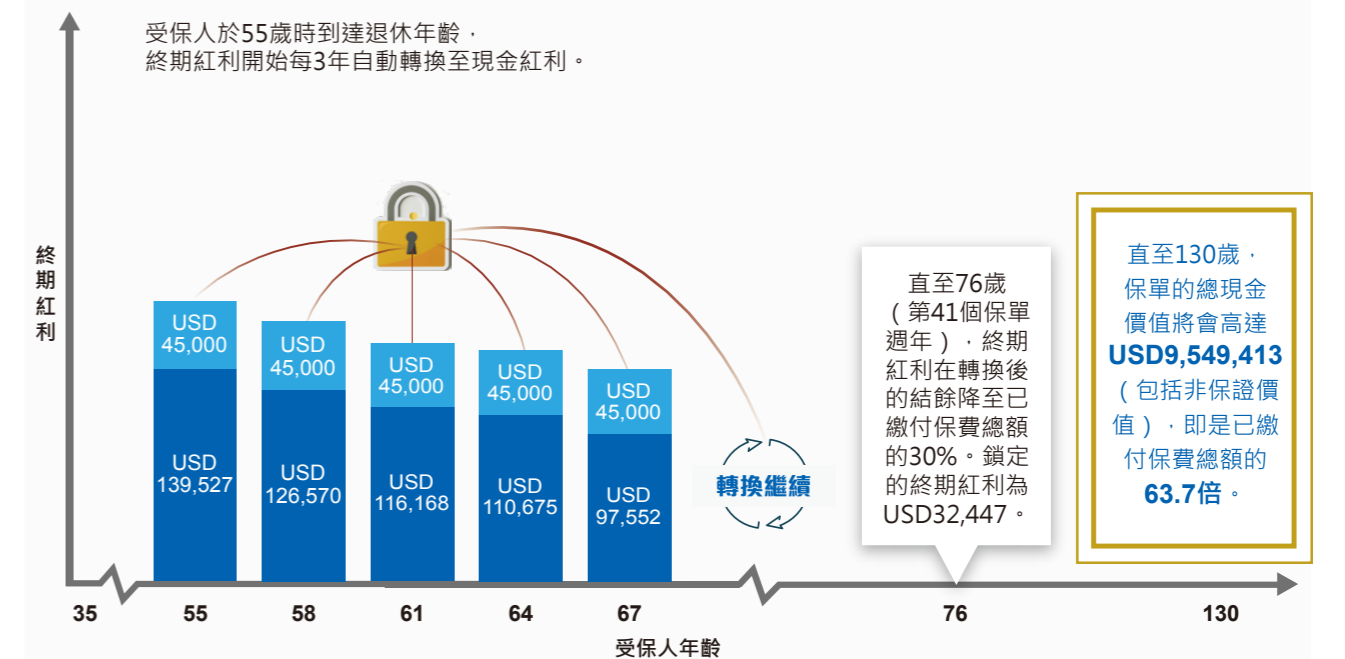
終期紅利鎖定選項 獲取儲蓄收益

為了保障您的財富不受市場波動所影響，您可以在第14個保單週年日或以後，申請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把終期紅利轉換為現金紅利⁷，直至終期紅利於某保單年度在轉換後的結餘降至已繳付保費總額的30%⁸。轉換完成後，您可隨時從現金紅利中提取⁹已鎖定的終期紅利，滿足您不同的財務需要。

申請時，您只需指定受保人的退休年齡（必須為55歲或以上）進行該轉換，而終期紅利的轉換金額須為已繳付保費總額的10%或10%的整倍數。一旦您的申請成功獲批，我們將在 (i) 您指定的受保人已屆退休年齡；(ii) 保費付清日；或 (iii) 第15個保單週年日（以最後者為準）當天或緊接其後的保單週年日及其後的每3個保單週年日，自動進行轉換。

示例二

受保人年齡：	35歲
保費年期：	10年
年繳保費：	USD15,000
選擇的退休年齡：	55歲
已繳付保費總額：	USD150,000
每3年轉換的終期紅利金額：	USD150,000 x 30% = USD45,000



以上個案乃屬假設並只作舉例說明之用，實際紅利並不保證，並由本公司酌情決定。所有數字將作整數調整。
假設：保單沒有任何預付保費、保單貸款、更改名義金額或部分提取。保單亦沒有尚欠本公司任何欠款，而所有保費於到期時已被全數繳付。

計劃特點

保費豁免 減輕您的財務負擔

保費豁免保障^{10, 11}

假如受保人被確診罹患完全永久傷殘，基本計劃的未來應付保費將獲豁免，最高豁免限額為每位受保人USD125,000（或保單貨幣等值）。即使不幸事情發生令您無法支付保費，您仍可繼續享受本計劃的保障，惟受限於最高豁免限額。

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12, 13}

假如保單持有人不幸身故或被確診罹患完全永久傷殘，基本計劃的未來應付保費將獲豁免，最高豁免限額為每位保單持有人USD125,000（或保單貨幣等值）。受限於最高豁免限額，保單的保障將得以維持，而您家人的財務未來亦獲得保障。

人壽保障 並設彈性的身故權益結算選項

本計劃提供人壽保障至受保人130歲，讓您倍感安心。假若受保人不幸身故，而保單延續選項¹或後續受保人選項^{1, 2, 6}並未被選擇，指定受益人將獲發身故權益以紓緩任何即時的財務負擔。

為了給您和您的家人更大的靈活性，您可透過身故權益結算選項¹⁴，按個人需要申請要求身故權益以一筆過支付或每月支付，為您家人的未來提供安穩的財務保障。

意外身故保障

假若首名受保人於保單繕發日起計12個月內因意外身故，本公司將提供相等於已繳付保費總額的100%之意外身故權益¹⁵，幫助減輕您家庭的經濟負擔。

多個保費年期選項

並設預付保費選項及保證預付保費利率

本計劃提供3年、5年及10年保費年期選項，配合您的財務需要。您亦可選擇一次過繳付保費，即是於投保時繳付首年及其餘保費年期的保費。預付保費金額將以保證預付保費利率¹⁶積存生息。

現金提取 靈活財務更自在

世事難料，有天您或會需要應急錢以滿足突發的財務需求。當您達到退休年齡時，您更需要額外的資金以享受充實的退休生活。從第4個保單年度開始，您可以申請從保單中提取現金¹⁷，惟須符合保單最低名義金額的要求。假如現金提取導致名義金額減少，保證現金價值、累積現金紅利及累積利息（非保證，如有）、終期紅利（非保證，如有）及已繳付保費總額之價值將相應調整。

產品資料

產品種類	儲蓄及人壽保險		
計劃種類	基本計劃		
保費年期	3年	5年	10年
繕發年齡 (上次生日年齡)	15日 – 75歲		15日 – 70歲
保障年期	至受保人130歲		
保單貨幣	美元 / 港元		
最低名義金額	USD10,000 / HKD80,000		
繳費方式	年繳 / 半年繳 / 季繳 / 月繳		
保費的特點和水平	均衡及保證		
保費豁免保障 ^{10, 11}	豁免繳付基本計劃的未來應付保費 (上限為每位受保人USD125,000 (或保單貨幣等值)， 不論同一受保人受保於多少張本計劃的保單)		
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 ^{12, 13}	豁免繳付基本計劃的未來應付保費 (上限為每位保單持有人USD125,000 (或保單貨幣等值)， 不論同一保單持有人簽發了多少張本計劃的保單)		

產品資料

身故權益	<p>以下較高者：</p> <p>(a) 已繳付保費總額的105%；或</p> <p>(b) 保證現金價值</p> <p>+ 累積現金紅利及累積利息（非保證，如有）</p> <p>+ 終期紅利（非保證，如有）</p> <p>+ 任何未被使用（例如用於抵銷任何保費結欠）之預付保費及累積利息</p> <p>- 您在保單未償付我們之任何欠款</p>
意外身故權益 ¹⁵	<p>基本計劃之已繳付保費總額的100%</p> <p>（上限為每位首名受保人USD125,000（或保單貨幣等值），不論同一受保人受保於多少張本計劃的保單）</p>
退保權益	<p>保證現金價值</p> <p>+ 累積現金紅利及累積利息（非保證，如有）</p> <p>+ 終期紅利（非保證，如有）</p> <p>+ 任何未被使用（例如用於抵銷任何保費結欠）之預付保費及累積利息</p> <p>- 任何預付保費回撥費用</p> <p>- 您在保單未償付我們之任何欠款</p>
期滿權益	<p>保證現金價值</p> <p>+ 累積現金紅利及累積利息（非保證，如有）</p> <p>+ 終期紅利（非保證，如有）</p> <p>- 您在保單未償付我們之任何欠款</p>

註

- 受限於本公司批核及不時酌情決定且當時適用的條件及要求。
- 假如本公司同時收到「更改擁有權」、「轉換受保人選項」、「後續保單持有人選項」及「後續受保人選項」之申請，本公司將按以下次序處理您的申請：(i) 轉換受保人之申請；(ii) 更改擁有權之申請；(iii) 指定後續受保人之申請；及(iv) 指定後續保單持有人之申請。
- 擬定替代受保人的可保權益證明及可保證明須令我們滿意，而擬定替代受保人在他或她上次生日之已屆年齡不可以超過65歲。假如擬定替代受保人比首名受保人年長，則擬定替代受保人在他或她上次生日之已屆年齡不可比首名受保人之已屆年齡大10年或以上。
- 假如已故受保人及保單持有人為不同人士，而保單持有人於緊隨受保人身故後14個公曆日內身故，受益人將成為新保單持有人及新受保人。
- 在保單持有人身故前，只能指定1位後續保單持有人。擬定後續保單持有人與受保人的可保權益證明須令我們滿意，而他或她上次生日之已屆年齡須為18歲或以上。
- 在受保人身故前，只能指定1位後續受保人。擬定後續受保人的可保權益證明及可保證明須令我們滿意，而他或她上次生日之已屆年齡須為我們所接受。假如擬定後續受保人比首名受保人年長，則擬定後續受保人在他或她上次生日之已屆年齡不可比首名受保人之已屆年齡大10年或以上。
- 轉換將於符合以下條件的前提下進行：(i) 退休年齡必須為55歲或以上；(ii) 每次轉換均有足夠的終期紅利；及 (iii) 此選項一經行使及批准，將不被任何隨後更換受保人所影響，且所有轉換的時間繼續參照原來受保人（選項行使時被指名者）及原來受保人的退休年齡。
- 於最後一次轉換時，可轉換的終期紅利可能少於所要求的金額，以使終期紅利結餘相等於已繳付保費總額的30%。剩餘的終期紅利將只會在保單終止時派發。
- 假若您在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項後要求於保單作現金提取，有關選項將會暫停。您須重新遞交書面要求恢復終期紅利鎖定選項。
- 保費豁免保障只於符合以下條件下適用：(i)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必須是同一人；(ii) 首名受保人的續發年齡或新受保人/替代受保人/後續受保人在最後轉換受保人生效日期/保單延續生效日期/後續受保人生效日期（視乎個別情況而定，適用於任何更換受保人的情況）的已屆年齡為18歲至60歲；(iii) 受保人在完全永久傷殘之確診日的已屆年齡為75歲以下；及 (iv) 您須向我們提交受保人被確診罹患完全永久傷殘（並非因已存在的病狀而引致）的證明，而我們認為有關證明合理及必要，及索償不屬任何不保事項。於保費豁免保障下可獲豁免的保費上限為每位受保人USD125,000（或保單貨幣等值），不論同一受保人受保於多少張與保單之基本計劃相同的保單。受限於不保事項，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完全永久傷殘必須：(i) 由受保受傷所引致及該受保受傷發生在最後相關豁免日期後；或 (ii) 由受保疾病所引致，而該完全永久傷殘在最後相關豁免日期起計已過了2個公曆年後被確診。有關相關豁免日期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只於符合以下條件下適用：(i) 首名受保人的續發年齡或新受保人/替代受保人/後續受保人在最後轉換受保人生效日期/保單延續生效日期/後續受保人生效日期（視乎個別情況而定，適用於任何更換受保人的情況）的已屆年齡為17歲或以下；(ii) 在生效日期或（如保單持有人曾作更改，視乎個別情況而定）最後更改保單持有人之生效日期時，保單持有人的已屆年齡為18歲至60歲；(iii) 保單持有人在身故日或完全永久傷殘之確診日的已屆年齡為75歲以下；及 (iv) 您須向我們提交您被確診罹患完全永久傷殘（並非因已存在的病狀而引致）的證明，而我們認為有關證明合理及必要，及索償不屬任何不保事項。於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下可獲豁免的保費上限為每位保單持有人USD125,000（或保單貨幣等值），不論同一保單持有人簽發了多少張與保單之基本計劃相同的保單。受限於不保事項，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保單持有人身故必須在最後相關付款人保費豁免日期起計已過了2個公曆年後發生。完全永久傷殘必須：(i) 由受保受傷所引致及該受保受傷發生在最後相關付款人保費豁免日期後；或 (ii) 由受保疾病所引致，而該完全永久傷殘在最後相關付款人保費豁免日期起計已過了2個公曆年後被確診。有關相關付款人保費豁免日期的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除非您以書面通知我們選擇每月支付，否則一筆過支付將自動被採用。每月支付選項只於第5個保單週年日後適用，惟受限於前提條件和條款及細則。有關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意外身故權益只適用於首名受保人的續發年齡為60歲或以下及首名受保人在意外身故日的已屆年齡為75歲以下。意外身故權益的上限為每位受保人USD125,000（或保單貨幣等值），不論同一受保人受保於多少張與保單之基本計劃相同的保單。受限於不保事項，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預付保費將於每個保單年度結束時按預付保費利率積存利息，直至保費年期結束。預付保費利率屬保證利率，其依據為本公司所全權酌情決定於保單簽發日期的現行利率。預付保費（連同累積利息，如有）可全數提取，惟受限於條款及細則和所需的回撥費用。有關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假如提取會引致保單之名義金額減少至低於最低名義金額之要求，現金提取將不獲批准。本公司保留權利限制以下任何一項或多於一項事項：現金提取的 (i) 次數、(ii) 時間及 (iii) 金額。請注意，倘若您申請作現金提取，自動鎖定回報選項（若您早前選擇行使）將會暫停。

紅利理念

本計劃是專為長期持有人士而設，屬於分紅保險計劃。您所繳付的保費將按我們的投資策略投資於一籃子不同資產，而保單保障（比如用於支持保證利益的費用（如適用））或開支的費用將適當地由保費或資產中扣除。您的保單可分享相關保單組別中的盈餘（如有），而相關保單組別是由我們釐定。我們致力確保盈餘在保單持有人和股東之間，以及不同保單持有人群體之間能得到合理的利潤分配。

未來的投資表現無法預測。為了緩和回報波幅，我們會把所得的利潤及虧損，透過保單較長的年期攤分而達至更穩定的現金紅利和終期紅利派發。

我們將最少每年檢視及釐定將會派發予保單持有人的現金紅利和終期紅利一次。實際公佈的現金紅利和終期紅利可能和現有產品資訊（例如保單銷售說明文件）內所示有所不同。如實際派發的現金紅利和終期紅利與說明有所不同，或預測現金紅利和終期紅利表現有所修訂，將於保單週年通知書上列明。

公司已成立一個委員會，在釐定現金紅利和終期紅利派發之金額時向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該委員會由機構的不同職能部門的成員所組成。該委員會的每位成員都將以小心謹慎、勤勉盡責的態度及適當的技能去履行其作為委員會成員的職責。委員會將善用每位成員的知識、經驗和觀點，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負責的獨立決定和潛在利益衝突管理，以確保保單持有人和股東之間，及不同組別之保單持有人之間的待遇是公平的。實際現金紅利和終期紅利派發之金額會先由委任精算師建議，然後經此委員會審議決定，最後由公司董事會（包括一個或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我們會考慮每個因素的過往經驗和未來展望，以釐定保單的現金紅利和終期紅利。而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投資回報：包括本產品相關資產所賺取的利息、股息及市場價格變動。投資回報會因應產品的資產組合、利息回報（利息收入及息率前景）以及各類市場風險包括信貸息差及違約風險、股票價格浮動上落、物業價格及保單貨幣與相關資產之外匯貨幣波動而受影響。

理賠：包括產品所提供的身故權益以及其他保障利益的成本。

退保：包括全數退保及部分退保，或保單失效，以及其對本產品相關資產的影響。

支出費用：包括與保單直接有關的費用（例如：佣金、核保費、繕發及保費繳交費用）以及分配至保單組別の間接開支（例如：一般行政費）。

您可瀏覽本公司網站（http://tplhk.cntaiping.com/info/fulfillment_ratio）查閱本公司之過往紅利履行率以作為參考，但紅利履行率並不是有關分紅保險計劃未來表現的指標。

投資理念和策略

我們的投資理念是尋求實現長期的穩定回報，長期維持中度投資組合風險，為保單持有人爭取回報，並保障保單持有人的權益及合理期望。

我們將透過積極管理投資組合，投資於混合資產類別，以控制和分散投資風險，及讓投資能於不同的經濟環境下帶來潛在的穩定收益。在一般情況下，我們預期我們將透過本產品投資於一籃子的資產組合，包括但不限於股票、房地產、政府債券、企業債券、基金、另類投資及現金。如需要的話，我們可能會使用衍生品來管理風險敞口，例如匯率風險敞口。我們的投資策略亦可能會利用衍生工具主要用作對沖。

就投資配置地域而言，我們傾向將資產配置於分散的地理位置，我們目前的主要投資區域為亞洲、北美和泛歐洲大陸地區。我們目前主要投資於美元及港幣資產，如果我們投資於其他貨幣的資產，我們將使用匯率衍生工具以對沖匯率風險。

本計劃在長期投資策略下的資產分配如下：

資產類別	長期目標資產組合(%)
固定收益類及另類投資	0% 至 50%
股權類及基金	50% 至 100%

由於產品的資產分配不同，投資回報會受到利息收入之波動及各類市場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信貸息差及違約風險、股票及物業價格之波動）的影響。這些因素將對紅利的訂定有重大的影響。

我們的投資策略會根據投資市場情況和經濟情況變化而持續調整。我們會定期審視長期投資目標，確保其與我們的業務和財務目標一致。如投資策略有重大變更，我們將通知保單持有人變更之內容、變更的原因，及對有關保單可能產生的影響。

主要產品風險

1. 匯率風險

投保時以外幣為保單貨幣將須承受外幣匯率及貨幣風險。外幣或會受相關監管機構控制及管理（例如外匯限制）。若您的本國貨幣與保單貨幣不同，請注意任何您的本國貨幣兌換保單貨幣匯率之變動將直接影響您的應付保費及可取利益。舉例來說，如果保單貨幣兌您的本國貨幣大幅貶值，這種匯率波動可能對您的可取利益及應付保費帶來負面影響而引致潛在損失。您可瀏覽本公司的網站（<http://tplhk.cntaiping.com/service-jfbf>）查閱當時適用的貨幣兌換率以作參考。

2. 提早退保風險

本計劃的流動性有所限制，您應持有保單直至保障年期完結，並預留足夠流動資產以作應急之用。保單有效期內，您可以書面申請終止保單。若保單在保障年期完結前終止或退保，您獲得的退保權益有可能少於已繳付保費總額。

3. 保費年期及未繳付保費風險

您應按時繳付整個保費年期內的保費。任何延誤或漏繳到期保費可能導致保單失效，並失去保障及引致財務損失。

4. 自動保費貸款風險

若您未能在寬限期完結時繳付保費，而保證現金價值、累積現金紅利（非保證，如有）及由現金紅利而積存的任何利息（非保證，如有）的總和等同或高於所欠保費加上您在保單未償付我們之任何欠款，保費結欠將會以自動保費貸款方式支付。自動保費貸款將收取利息，而有關利率由我們不時釐定。

如您繼續欠繳保費，我們會繼續向您提供自動保費貸款，直至保費結欠及未償還我們之任何欠款之總和高於保證現金價值、累積現金紅利（非保證，如有）及由現金紅利而積存的任何利息（非保證，如有）的總和，此時保單亦告終止，而您於保單的保障亦告終止（受限於「保費條款」下的「復效」條款）。我們會把剩餘的保證現金價值、累積現金紅利（非保證，如有）及由現金紅利而積存的任何利息（非保證，如有）退回給您。我們可以能在任何時間以書面通知您有關我們就本計劃之自動保費貸款條款作出部分或全部之修改或更改。

5. 發行者信貸風險

本計劃是由本公司發行並承保的。您的保單承受本公司的信貸風險。所有已繳付的保費會成為我們資產的一部分，您對我們的任何資產沒有任何權利或所有權。在最壞的情況下，您可能會損失所有的已繳保費及保險保障。

6.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可能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您現有的預期保障可能無法滿足您未來的需求。如實際的通脹率高於預期，即使我們履行所有的合約責任，閣下收到的金額（按實際基礎計算）可能會較預期少。

7. 投資風險

本公司投資是基於保險產品條款設計，由專業持牌資產管理公司進行管理，根據保險產品的特點管理保險產品久期期限、外匯敞口和投資回報。我們有長期的戰略資產配置(SAA)和中短期的戰術資產配置(TAA)，投資組合經理將遵循TAA範圍優化投資回報。公司主要投資策略致力於建立均衡的投資組合，投資目標包括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高品質的另類債務投資、股票投資、私募股權和基金投資。

(i) 市場風險和價格風險

市場風險亦稱為「系統性風險」，是投資者由於出現多項因素影響其所參與的金融市場整體表現，而其受到損失的可能性。市場風險的來源包括經濟衰退、政治動盪、利率變化、自然災害和恐怖襲擊。

價格風險是證券或投資組合價值下降的風險。

(ii) 利率風險和信用風險

投資的債券和債券相關投資將受利率和信用風險影響。利率波動可能影響投資的市場價值，長期利率上升時，股票的市場價值可能下降，反之亦然。利率變化可能對證券價值造成負面影響，即構成利率風險。具有較高利率敏感度和較長期限的投資產品往往會產生較高的收益，但價格波動較大。信用風險反映了借款人（債券發行人）履行義務的能力（支付債券利息和贖回）。發行人的財務狀況變化、一般經濟政治狀況變化、發行人特定的經濟和政治狀況變化都是對發行人信用品質和證券價值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我們將仔細考慮每個發行人的信用狀況，投資組合經理將追求一定程度的多元化投資。

(iii) 流動性風險

本計劃是長期保險產品。長期保險產品在保單生效日期至保障期滿日的已定年期內生效。該產品包含一定價值，如果您在保單早期或到期前退保，退回金額可能遠遠低於支付的總保費。根據您的財務狀況，該產品可能會造成您財務上的流動性風險，所以您需要承擔與產品相關風險。我們的投資經理將密切關注投資與保險負債之間的久期差距，並將確保準備足夠的資金來滿足每一個保險合同的支付責任。市場流通的固定收益投資工具可以出售，以滿足必要的退保支付責任。

取消投保權益

您有權於冷靜期內以書面通知我們取消保單，以獲取所有 / 扣除市值調整後（如適用）的已繳保費及任何徵費的退款。冷靜期指緊接下列文件交付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之日起計的21個曆日的期間：(i) 保單；或(ii) 冷靜期通知書，以較早者為準。然而，假如您於取消保單前曾經於保單內作出申索賠償，退款則將不適用。冷靜期結束後，假若您在保障年期完結前取消保單，實際之現金價值可能大幅少於閣下已繳付的保費總額。

寬限期

除第一期保費外，於每個保費到期日後起將有一個31日的寬限期。在寬限期內，即使保費仍未被繳付，保單仍然繼續生效。在受限於「自動保費貸款」條款（如有）的情況下，如您未能在寬限期結束時繳付保費，保單將自動終止。

自殺不保條款

如受保人在以下日期（以最後者為準）後的1年內自殺（無論受保人是否精神錯亂）：(i) 保單簽發日期；(ii) 生效日期；或(iii) 復效日期，應付予您的權益僅限於退還不包括利息的已繳保費，從中會扣除您在保單下未償付我們的任何欠款。如保單曾被復效，該基本計劃退還的已繳保費則由我們確認保單復效日期開始計算。

意外身故權益不保條款

保單將不會保障直接或間接、完全或部份、自願或非自願由下列任何情況所導致的任何意外身故：

- (i) 宣戰或不宣戰之戰爭、侵略、外敵行動、敵對行動、內戰、叛亂、革命、起義或軍事政變或奪權；
- (ii) 抵觸或企圖抵觸法律的行為或拒捕、受保人或其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合法繼承人或個人代表作出非法的行為；
- (iii) 在宣戰或不宣戰之戰爭期間、任何類似戰爭的行動期間或恢復公共秩序時，受保人服軍役執行任務；
- (iv) 受保人凡出入、駕駛、服務或乘搭任何飛行機、航空裝置或空中運輸工具，如受保人以需付費之乘客身份（非機師 / 控制員或空勤人員）乘搭領有合格牌照的私人飛行機及 / 或商用飛機則除外；
- (v) 由受保人自殺、企圖自殺或故意自我傷害，或蓄意置身於異常危險情況（試圖拯救他人性命除外）所致，或在受保人精神失常的狀態下出現上述狀況所致；
- (vi) 就女性而言，源自懷孕、流產、分娩或任何有關的併發症，無論事故是否由受傷引發或因受傷而加劇；
- (vii) 受保人受酒精或非醫生處方藥物影響而遭受或導致意外；
- (viii) 受保人以專業運動員身份參與運動或透過該運動賺取收入或報酬；
- (ix) 參與暴動、民事騷亂或罷工；
- (x) 暴動、民事騷亂或罷工而事發時受保人任職紀律部隊並正在執行職務；
- (xi) 參加危險活動（或就該等活動作實習或參與特有的訓練），包括（但不限於）水肺潛水；吊索跳崖；使用繩索或在嚮導帶領下登山或攀山；懸掛滑翔；駕駛及乘坐電單車；跳傘；洞穴探險；賽車或其他競跑以外的競賽；滑雪、長橇運動、雪橇滑行及滑冰，包括冰上曲棍球與任何其他在雪地或冰上進行的運動；參加航空活動，但購票乘搭由正式持牌作定期運輸購票乘客的航空或包機公司所提供及經營的飛機則不在此限；

(xii) 任何不適或疾病，或細菌或病毒感染，惟因意外切傷或傷口引致的細菌性感染除外；

(xiii) 已存在的病狀；

(xiv) 任何性病或後天免疫力缺乏綜合症（愛滋病）、與愛滋病有關的併發症或因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引起的感染；

(xv) 核燃料或燃燒核燃料後的核廢料的放射性所產生的電離輻射或污染；

(xvi) 核子武器物料；

(xvii) 在受保人從事或參與工作涉及以下任何一項：

(a) 在超過25英尺的高空工作；

(b) 在地底工作（鐵路列車駕駛員及月台服務員除外）；

(c) 處理爆炸物；

(d) 水肺潛水；

(e) 攜帶武器；或

(f) 處理或維修高壓電線或電纜

(xviii) 任何核子、化學及生物恐怖主義（「核生化恐怖主義」）活動，不論有關損失是否由其他因由或事件同時或以任何時序所引致。

保費豁免保障及付款人保費豁免保障不保條款

保單將不會保障直接或間接、完全或部份、自願或非自願由下列任何情況所導致的任何完全永久傷殘：

(a) 戰爭（不論有否宣戰）、革命，及任何類似戰爭的行動；

(b) 抵觸或企圖抵觸法律之行為或拒捕；

(c) 於戰爭（不論有否宣戰）中或受命參與類似戰爭或恢復公共秩序的行動時入伍從軍；

(d) 受保人或保單持有人（視乎個別情況而定）進入、離開、操作、服務或乘坐任何飛機、空中服務或運輸工具，惟搭乘任何獲正式認可的私人飛機及 / 或商用飛機之付款乘客（機師 / 操作人員或空勤人員例外）除外；

(e) 自殺或企圖自殺或自致的受保受傷或故意置身於極度危險的情況下（嘗試拯救人命除外），或受保人或保單持有人（視乎個別情況而定）神智不清時出現上述狀況；

(f) 假如是一名女性，懷孕、流產、分娩或任何相關併發症，即使上述事件由受保受傷加快或引致亦然；

(g) 受保人或保單持有人（視乎個別情況而定）於酒精或任何未有處方的藥物之影響下發生或因此而導致的意外；

(h) 受保人或保單持有人（視乎個別情況而定）以專業身份參與的運動或受保人或保單持有人（視乎個別情況而定）因參與運動而（可能）獲取入息或酬勞；

(i) 攻擊、謀殺、暴動、騷亂、罷工或作出拘捕，而受保人或保單持有人（視乎個別情況而定）為全職或兼職警務人員或學員或懲教署的工作人員或成員；或

(j) 暴動、騷亂或罷工，而受保人或保單持有人（視乎個別情況而定）為受僱為消防員或於撲滅火災或因火災而拯救生命及財產時為當值消防員。

披露義務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有義務向我們披露對我們評估簽發保單及其任何附加權益（如適用）的風險有重大影響的每一事實。

假如保單持有人或受保人沒有就投保本計劃向我們作出相關披露，導致本公司因該等不作披露的資料而嚴重影響了公司的承保決定，本公司有權調整保單的保費、新增額外不保事項，或取消保單並要求退還先前已支付的權益。假若本公司因欺詐情況而取消保單，則本公司有權不退還已收到的保費。有關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索償程序

如要提出索償，您須盡快並於受保事件發生之日起計30日內向我們發送書面通知。您可致電本公司客戶服務熱線（香港）(852) 800 961 589 /（中國內地）(86) 95589，或經本公司網頁：<http://tplhk.cntaiping.com/service-bgxz> 下載，又或親身蒞臨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索取有關索償表格。

終止保單

保單將在下述任何一種情況最早發生時自動終止：

- (i) 受限於「自動保費貸款」條款（如有）的情況下，在寬限期結束時仍有保費未繳付；或
- (ii) 受保人身故（除非「保單延續選項」條款或「後續受保人選項」條款適用）；或
- (iii) 保單退保；或
- (iv) 您在保單未償付我們之欠款等同或多於保證現金價值、累積現金紅利（非保證，如有）及由現金紅利而積存的任何利息（非保證，如有）的總和之100%；或
- (v) 「保單延續選項」條款或「後續受保人選項」條款下的任何情況發生，導致保單無法延續；或
- (vi) 到達保單期滿日。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保單的終止並不影響終止前的任何索償或享有的權益。

您可透過書面通知我們終止保單或不再續保（如適用）。有關詳情、條款及權益，請參閱保單條款。您可致電本公司客戶服務熱線（香港）(852) 800 961 589 /（中國內地）(86) 95589或親身蒞臨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索取有關表格。

重要資料

- 由2018年1月1日起，凡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簽發的保單，保險業監管局將向保單持有人收取保費徵費。有關徵費及其收取安排之詳情，請瀏覽本公司網頁（<http://tplhk.cntaiping.com>）。
- 本計劃是一項保險產品，所有繳付之保費乃用作支付保險及保單相關的費用。已繳保費並非銀行的存款或定期存款，並不受香港特別行政區存款保障計劃所保障。本計劃只限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範圍銷售。
- 本計劃由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承保。
- 本公司已獲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及監管，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長期保險業務。
- 本計劃為限額發售產品，供應期有限。本公司保留權利以絕對酌情根據申請人及準受保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投保以上計劃申請。
- 本產品小冊子由本公司發行，並只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派發，不得詮釋為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外要約出售、招攬要約、建議購買、出售或提供本公司的任何產品。

公司簡介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太平」）旗下的專業壽險公司之一。中國太平於1929年在上海創立，是中國歷史上持續經營最為悠久的民族保險品牌，也是中國唯一一家管理總部在境外的中管金融企業。

本公司於2015年正式開業經營，深耕港澳放眼全球。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中實現跨越式發展，規模指標與價值指標雙雙實現大幅增長。



中國太平
唯一官方微信公眾號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AIPING LIFE INSURANCE(HONG KONG)COMPANY LIMITED

客戶查詢

客戶服務熱線：(852) 800 961 589；(86) 95589 網址：<http://tplhk.cntaiping.com>

客戶服務中心地址：香港銅鑼灣新寧道 8 號中國太平大廈 1 期 7 樓